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2月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2月9日14点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25产业园A栋会议中心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2月9日至2026年2月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
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4.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6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4.08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
4.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0	关于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
4.11	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2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
4.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公司将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议案4.01、议案4.0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以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809	强一股份	2026/2/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2月3日9:00-12:00;14:00-17: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3#幢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须在登记时间内送达,信函或邮件登记须写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复印件。公司不授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苏州工业园区东长路88号3#幢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电话:0512-80168800

电子邮件:ir@maxonesemi.com

邮编:215127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2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3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0	关于修订并制定公司部分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4.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4.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4.06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4.0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4.08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4.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10	关于制定《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4.11	关于制定《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4.12	关于制定《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4.1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管理制度》的议案			
4.1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借款用于前述项目实施,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至募投项目实施完成之日止,南通强一无需向公司支付利息。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756,06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公司及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公司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注: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及拟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56,838,225.48	156,838,225.48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781,865.93	80,781,865.93
合计		237,620,091.41	237,620,091.41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为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及拟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保荐费用	1,886,792.45	1,886,792.45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3,103,207.55	3,103,207.55
3	律师费用	566,037.74	566,037.74
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89,905.33	89,905.33
合计		5,645,943.07	5,645,943.0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062号)。

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南通强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37,620,091.41元(不含增值税)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062号),认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2025年12月25日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9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620,091.41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645,943.07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756,06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公司及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公司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注: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及拟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56,838,225.48	156,838,225.48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781,865.93	80,781,865.93
合计		237,620,091.41	237,620,091.41

四、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情况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先行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为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5年12月2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金额及拟置换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以自筹资金已支付金额(不含增值税)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保荐费用	1,886,792.45	1,886,792.45
2	审计及验资费用	3,103,207.55	3,103,207.55
3	律师费用	566,037.74	566,037.74
4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89,905.33	89,905.33
合计		5,645,943.07	5,645,943.07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月22日出具了《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062号)。

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南通强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237,620,091.41元(不含增值税)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将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强一半导体(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强一”)使用自有资金及自有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将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变。公司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609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238,9882万股,发行价格8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756,065,059.38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9,593,251.41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7,526,461,807.97元。以上募集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12月25日出具的《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83号)审验确认。公司及南通强一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主体
1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南通强一
2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0,000.00	30,000.00	公司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三、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一)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增加投资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在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下游客户需求升级、行业技术迭代以及项目实际建设情况,提高公司运营管理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经审慎评估,原规划的内部投资结构已难以满足未来产能与技术发展需求。为保障项目高标准建设及长期稳定运行,公司拟对该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在厂房建设投入和核心自动化设备投入两个方面均相应增加投资,具体原因如下:

(1)客户需求升级推动生产环境与制造体系同步提升

随着高端芯片测试、算力芯片等领域对测试精度和稳定性要求不断提高,下游客户对探针卡产品在一致性、稳定性、批量交付能力及可追溯性等方面提出了更高标准。相应地,客户对生产制造环节的自动化水平、生产过程稳定性及质量控制能力提出了明确要求。

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公司结合客户最新技术规范和验厂要求,对整体制造体系进行了系统评估,以为仅依赖原规划的人工及半自动生产模式,已难以满足未来高端产品测试规模化交付需求,亟需在制造环节提升。

(2)生产设备中自动设备占比大幅提升,显著推高厂房建设投入强度

基于对产品质量稳定性、生产一致性及运营效率的综合考量,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原规划的手动及半自动生产线方案进行了系统性升级,拟建设以全自动化生产设备为核心的先进制造体系。

相较原半自动设备,全自动探针卡制造机台在精度控制、稳定性、集成度及信息化水平等方面均显著提升,但对应的设备单价、系统集成成本及配套洁净区投入也明显增加。同时,为匹配全自动生产线连续运行及高效率测试节奏,公司同步引入AMHS天车系统、AMR智能物流系统等自动化物料搬运设备,用于实现晶圆、载具及关键工序间的无人化流转。这日动化设备及系统的投资规模显著高于原规划的半自动机台方案,客观上推高了项目设备投资需求。

(3)自动化升级对厂房洁净等级提出更高要求

全自动生产线投入使用后,层高承载、结构强度、电力容量、动净环境,自动化环境,自动化物流系统等全面全完全定设计等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为保障自动化设备稳定运行及系统集成效率,公司需在原有规划基础上,对厂房结构、机电系统及相关配套进行同步强化建设。

因此,本次内部投资结构调整不仅体现为设备投入规模的增加,还体现在厂房建设配套标准的全面升级,协同实施,属于项目整体制造能力升级的必要组成部分。

(4)坚持高标准建设,提升长期投资效率与项目综合价值

探针卡产品属于高端芯片测试关键环节,其性能稳定性与一致性高度依赖制造体系的整体水平。公司坚持“高标准建设、一次性到位”的原则,在项目建设阶段同步完配未来产品升级及产能扩展需求,避免因初期投入不足而在后续运营阶段频繁进行技术改造或重复投资。

通过本次厂房及自动化设备再方面同步增加投入,并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有利于从项目全生命周期角度提升建设质量、运行效率及投资回报的稳定性。

(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增加投资额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情况

结合公司项目研发的实际情况与战略发展需求,对部分研发材料或产品课题进行了调整,具体如下:

调整前的课题	调整后的课题
45μm Fine Pitch 2D MEMS垂直探针卡的研究与开发	垂直MEMS探针卡性能提升研究
超多针数2D MEMS探针卡的研究与开发	
50μm Pitch DRAM探针卡的研究与开发	超高针数、超小pitch 2.5D MEMS探针卡的开发
陶瓷封装基板的研究与开发	用于存储探针卡的12inch空间转接陶瓷基板产品开发
陶瓷卡盘的研究与开发	
贵金属电镀液的研究与开发	高价值贵金属电镀液开发
用于Space Transformer的玻璃基板的研究与开发	–
Micro LED Probe Unit的研究与开发	–
–	多通道薄膜探针卡研究及针卡性能提升(新增)
–	MEMS-CIS探针卡产品开发(新增)
–	用于STI的CTE可调LTCC生瓷片及配套银浆开发(新增)

在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客户需求变化以及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对原规划的研发方向和项目内容进行了系统性复核与论证。基于研发资源配置效率、技术路线成熟度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性等因素,公司对部分原规划研发项目进行了整合、合并或取消,并相应对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上述调整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部分原规划项目与公司当前技术主线的协同性不足

原项目规划中包含Micro LED Probe Unit、陶瓷卡盘等研发方向,该等项目在技术路径和应用场景上具有一定前瞻性,但与公司当前以探针卡为核心主业的技术主线相比,存在以下原因导致协同性不足:

- 技术应用场景相对分散,与探针卡核心产品的直接协同程度有限;
- 研发周期较长、工程化和量产导入不确定性较高;
- 短期内难以形成对公司主营业务的直接支撑。

在项目实施论证过程中,公司认为继续同步推进上述方向,可能分散苏州总部有限的研发资源,降低整体研发投入效率。因此,经审慎评估后,公司决定取消相关项目,将苏州总部研发资源集中于与探针卡主业关联度较高、工程化路径更清晰的方向。

(2)部分研发方向调整更高价值或更具战略协同性的项目

在本次调整中,原规划中的部分研发项目并非简单终止,而是被更高技术目标、更具战略性的平台项目所吸收或覆盖,例如:

原“45μm Fine Pitch 2D MEMS垂直探针卡的研究与开发”,调整并整合为“垂直MEMS探针卡性能提升研究”,研发重点由单一Pitch指标转向高Pin Count、大面积阵列和机械稳定性等更具工程价值的方向;

原“50μm Pitch DRAM探针卡的研究与开发”,调整并吸收“超高针数、超小Pitch 2D MEMS探针卡的开发”,以更好匹配未来DRAM/HBM测试需求;

原“陶瓷封装基板的研究与开发”,调整为“用于存储探针卡的12inch空间转接陶瓷基板产品开发”,研发方向更加聚焦于探针卡系统关键载件。

上述调整体现的是研发目标从单点技术验证向系统性、平台化能力建设演进,并未削弱研发投入,而是通过项目整合提升研发资源的聚焦度。

(3)部分项目在当前阶段技术成熟度与实施条件不足

原规划中的个别研发项目(如玻璃基板相关的项目)在当前阶段仍处于技术路径尚未完全收敛、关键工艺窗口不明确的状态,研发投入强度高、验证周期长,对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资源形成较大占用。

结合公司当前阶段重点和阶段性目标,公司认为在现阶段优先推进与探针卡主业紧密相关、具备明确工程化路径和市场需求的项目,更有利于提升研发成果转化效率。因此,对上述技术成熟度不足、短期内难以形成稳定成果的项目予以取消或暂缓推进。

(4)研发资源向核心技术与关键材料方向集中配置

在本次调整后,研发资源将重点投向以下方向:

- 垂直MEMS探针卡在高Pin Count、小Pitch、大面积阵列等技术方向的性能提升;
- 面向DRAM/HBM的超高针数MEMS探针卡技术;
- 多通道薄膜探针卡及高速测试能力提升;
- MEMS-CIS探针卡的工程化与量产导入;
- 探针卡关键原材料及核心部件(贵金属电镀液、LTCC生瓷片、银浆、空间转接基板等)的协同研发。

上述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高度一致,技术路径清晰,具备较强的工程化和产业化基础,有利于提升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整体研发效率和投入产出比。

四、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基本情况

(一)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具体安排	本次调整前		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额度	本次调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	土地投资	2,235.00	2,235.00		2,235.00	2,235.00
	建设投资	35,404.00	35,404.00	4,077.00	39,481.00	35,404.00
	设备投资	65,861.00	65,861.00	116,693.00	182,554.00	65,861.00
	预备费	5,100.00	5,100.00	6,000.00	11,100.00	5,100.00
	铺底流动资金	11,400.00	11,400.00		11,400.00	11,400.00
	总投资金额	120,000.00	120,000.00	126,770.00	246,770.00	120,000.00

(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具体安排	本次调整前		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追加投资额度	本次调整后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场地租赁投资	1,656.00	1,656.00		1,656.00	1,656.00
	场地装修投资	2,457.00	2,457.00		2,457.00	2,457.00
	设备投资	12,063.50	12,063.50		12,063.50	12,063.50
	软件投资	453.00	453.00	450.00	903.00	453.00
	预备费	831.00	831.00	23.00	854.00	831.00
	研发费用	12,539.50	12,539.50	13,775.50	26,315.00	12,539.50
	总投资金额	30,000.00	30,000.00	14,248.50	44,248.50	30,000.00

五、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是结合下游客户需求升级、行业技术迭代、项目实际建设情况、研发资源配置效率、技术路线成熟度及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协同性等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本次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六、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度并调整南通探针卡研发及生产项目和苏州总部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项目投资总额将由150,000.00万元增加至291,018.50万元。上述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及调整项目内部投资结构事项无异议。

特别公告。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809 证券简称:强一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强一半导体(苏州)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800.00万元到39,9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招股书数据)相比将增加13,490.30万元到16,590.30万元,同比增加57.27%到71.17%。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6,500.00万元到3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招股书数据)相比,将增加13,795.08万元到16,795.08万元,同比增加60.76%到73.97%。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利润总额:25,765.3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3,309.7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04.92万元。

(二)每股收益:2.40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2025年度,公司净利润预计实现高速增长,核心系精准把握半导体行业景气周期与国产替代机遇,技术壁垒筑牢竞争优势,订单与盈利同步攀升。

全球人工智能算力需求的爆发式增长,叠加半导体产业链从设计端到封测端的结构性升级,共同构成了公司业绩高增长与技术迭代。公司作为国内探针卡龙头供应商,产品精准布局于更高性能、更先进工艺的追切需求,来自通信网络、AI算力等芯片领域头部客户的订单资源持续、推动产能利用率维持高位。

产品端,成熟2D MEMS探针卡持续提升渗透率,凭高容度、高精度优势抢占高端逻辑芯片测试市场,成为业绩增长核心引擎。优化盈利结构,2.5D MEMS探针卡通过存储领域头部客户验证并小批量出货,贡献新增收入。薄膜探针卡依托技术积淀,积极布局海外市场,收入稳步增长,形成多产品协同效应。

此外,受益于国产